# 得人渔夫

《马太福音》四章 19 节，耶稣说：「来，跟从我！」根据这句经文，我们可以理解成：「做耶稣的门徒是要放下一切来跟从主。」为了唤起和加深大家的印象，我想再对「放下一切」稍作一些解释。

当年，彼得、安得烈、雅各布、约翰放下了渔网、放下渔船、别了父亲，跟从了耶稣，和祂三年共同生活在一起(太 4:18-22)。今天，我们跟从耶稣蒙恩得救的罪人，已不可能像往昔使徒们那般，可以和祂的肉体生活在一起；因此「放下一切」的意思，就有更上一个层面的属灵意含。「放下一切」意谓：「不要抓得太紧的意思」，指的是信徒的人生优先次序，要首重「跟从主、学习耶稣的榜样」，成为名符其实的天国子民；这也正是主耶稣的教导：「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」(参见《马太福音》6:19-34)。

一位决志信主的人，要时常反问自己：「我是看重世上的房子、金钱、儿女、健康？还是更看重主耶稣？」在人生每一个选择上，包括婚姻与事业，我们是否都愿意从神的角度去思考与冲量。「放下一切」包括：(1)个人的人生观、价值观与方向都要更新变化；(2)领受从神而来的一个崭新方向；(3)劝人回到神的面前，与神和好，也就是要去传福音，造就门徒；(4)门徒有新的使命感，人生有新的方向与优先之序。

「来，跟从我！」是一个命令，是给每一位信主的人，信主的人不应有门徒与信徒的分别。绝不是先做信徒，再慢慢做门徒，这是错误的想法。每一个信耶稣的人都应该起来，从信主的那一刻起就跟从主！

信耶稣不是学习一套做人的方法而已，信耶稣跟从主是一种关系，我们的信仰是一个效法的信仰，透过建立与主深入的关系，活出基督徒丰盛的生命，跟从主也是一种生命的关系，活出不同的生活；**门徒生活的方式是领人归主的生活**。

《马太福音》4 章 19 节，耶稣说：「来，跟从我！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！」今天我们就是要来经历「得人如得鱼一样」，这个主所赐给我们的应许；这应许是跟从主的结果，是一种生命的转化与更新，主要使跟从祂的人都成为『得人渔夫』（fishers of men）。